



## 98159 – 可以在卖酒和猪肉的饭店吃饭吗？

---

### السؤال

请问我们可以在卖酒和猪肉的饭店吃饭吗？要知道，我们看不到酒，也没有人在我们面前喝酒。我们处于巴勒斯坦的白伊特莱哈目城，城里大多数的饭店都属于麦西哈徒（基督教徒）。尤其是节假日麦西哈徒的饭店都是开着的，而穆斯林的饭店都关门了。我的朋友们喜欢某家饭店，但是我发现它卖酒。请问你们的意见如何？！

### 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。

首先：应该称呼那些把麦尔彦之子麦西哈（尔萨圣人）当作是上帝或上帝的儿子的昧主之人称为“南刷拉”（仍是基督教徒的意思）——如同清高的主在他的经典中称呼他们那样。因为麦西哈徒（基督教徒）专指那些追随麦西哈·本·麦尔彦（尔萨，求主赐他平安）的人，他们见证了他的使命，以着认主独一，承认上帝是他们的造物主的信仰崇拜上帝的信士。

曾有人问阿布杜阿齐兹·本·巴兹教长（求主怜悯之）：很久以来就使用“麦西哈徒”一词。请问阁下，这对吗？是称呼“麦西哈徒”还是“南刷拉”？请您为我们解答，求主回赐您！教长的回答是：“麦西哈徒是麦西哈·本·麦尔彦（尔萨，求主赐他平安）的从属名词。他们妄称他们是麦西哈·本·麦尔彦的追随者，而麦西哈却与他们没有任何关系。他们是撒谎的。因为麦西哈（求主赐他平安）从未对他们说过：‘他是上帝（真主）的儿子。’而是说：‘他是上帝的仆人和使者。’所以，对他们最好的称呼是“南刷拉”——如同清高的主对他们的称呼，他说：【犹太教徒和南刷拉（基督教徒），都是诵读天经的。犹太教徒却说：“南刷拉毫无凭据。”南刷拉也说：“犹太教徒毫无凭据。”无知识的人，他们也说这种话。故复活日真主将判决他们所争论的是非。】《黄牛章》第（113）节，《本·巴兹教法解答》（5/416）

第二：不允许你们进入提供非法食物的饭店，如酒或猪肉。这有以下几个理由：1-那些饭店存有明显的坏事。其次就没有必要进入违抗真主的场所，他们销售非法的食物——真主已明文禁止的食物和饮品，全体穆斯林断为非法的东西。



2-事实是当穆斯林看到坏事的时候要用手去制止；如果他做不到，就用嘴劝说，制止之；如果再做不到，就用心去厌恶此事。所以，当你们无力用手和嘴去制止坏事，那你们不会也无力用心去厌恶它吧。用心制止坏事的要求之一是：离开犯罪的场所。而这与你们去坐在犯罪的场所是不相符合的。

清高的主说：【他确已在这经典中启示你们说：“当你们听到真主的迹象被人否认而加以嘲笑的时候，你们不要与他们同座，直到他们谈论别的话题；否者，你们必与他们同罪。”真主必定把伪信士和不信道者全体集合在火狱里。】《妇女章》第（140）节

据艾比·赛义德·胡德礼（求主喜悦之）说：我听主的使者（求主赐福之，并使他平安）说：“你们谁看到坏事，就让他用手去制止；如果做不到的话，就用他的舌去制止；如果做不到的话，就用心去制止，那是最弱的信仰。”《穆斯林圣训集》第（49）段

3-你们不能确认你们所吃的食物是合法的。这有两点：（1-饭店提供的肉类不符合伊斯兰教法。或在你们的合法食物中放一些他们非法的食物。（2-他们不洗给你们和他们做饭用的器皿。因为，由于餐具盛了非法的食物或肮脏的东西需要清洗，而他们没有洗。穆罕默德·本·帅里哈·欧赛敏教长（求主怜悯之）曾被问：用非穆斯林的餐具吃饭的断法。他的回答是：“主的使者（求主赐福之，并使他平安）说：‘你们不要用他们的餐具吃饭，除非你们找不到其他的餐具。你们要洗那些餐具，然后用它吃饭。’他（求主赐福之，并使他平安）之所以那么说就是为了让穆斯林远离非穆斯林，不和他们掺和在一起。如果不是这样，那么这些餐具都是干净的。即如果用它做饭或其它东西，餐具总是洁净的。但是先知（求主赐福之，并使他平安）不想我们和他们掺和在一起，不想他们的餐具成为我们的餐具。他确曾说过：‘你们不要用他们的餐具吃饭，除非你们找不到其他的餐具。你们要洗那些餐具，然后再用它吃饭。’每当一个人离非穆斯林越远就越好，这是无可非议的。”《伊本·欧赛敏的教法解答》（15/1181问），请参考（65617）问的详细解答。

4-你们在那些饭店是对他们的好评。也许，有些穆斯林就是为了这个才去那些饭店吃饭，他们的自尊就会逐渐削弱，在那儿食用一些非法的东西。或——最起码——他们认为可以用他们的餐具吃喝，或顺带品尝一些非法的食物。

5-在那些饭店用餐会导致与昆法勒（非穆斯林）混杂，增加他们的领导权。有人问穆罕默德·本·帅里哈·欧赛敏教长（求主怜悯之）：“伊斯兰如何看待出入“芭乐”（餐厅和饮品店），芭乐提供精神食品和饮料。如果只是怀着吃饭的动机进去，他的断法是什么？教长的回答如下：“这个问题包括



两个部分：第一部分：这个对肮脏的饮品的谬误称呼——酒。把酒称作精神饮品是错误的。有什么东西是给灵魂的？！！相反的，酒是败坏理智、信仰和身体的肮脏的饮品。不应该给它冠以动人的好名字，给它披上合法的外衣。这更是引诱世人和对它所作的宣传。为此，我们应当称其为肮脏的饮品——它是万恶之首，邪恶的钥匙。

第二部分：不允许进入酒盏转绕的饭店。这是非法的。因为出入违背真主的场所的人，他将和罪犯同罪。清高的主说：【他确已在这经典中启示你们说：“当你们听到真主的迹象被人否认而加以嘲笑的时候，你们不要与他们同座，直到他们谈论别的话题；否者，你们必与他们同罪。”】《妇女章》第（140）节。但是，如果你必须——我不认为会有这个必要——在提供肮脏食品的地方吃你的饭——如果真的有这个必要的话——那你就从那儿买食物，远离这个地方去别的地方吃你的饭。如果你能在其他地方找到不卖非法食物的饭店，那你就必须去那儿买。（瓦之卜）《奴勒·尔俩戴勒卜》/（买卖章）

至于如何解决问题所在，我们不认为你们必须要这么做，也不是需要去这些饭店。其实，当一个人在他自己的家乡还需要去饭店吃饭？

其次，就算一个人在家外，需要食物，他可以吃一些简单的食物——普通小卖铺就有的食物。他先吃一点充饥，然后回家再吃饭！！

一个穆斯林的信仰比任何珍宝都昂贵，为了它，可以流血牺牲。所以，可以为了一点意外，自身的私欲而把它转为廉价的吗？这合适吗？或甚至是为了向你的朋友表示友好而玩弄信仰？！

清高的主说：【这是真主的法度，你们不要违犯它。谁违犯真主的法度，谁就是不义的人。】《黄牛章》第（229）节；又说：【事情就是这样的，谁尊敬真主的标识，那就是心中的虔诚发出的。】《朝觐章》第（32）节

真主至知！